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蔡杏旻

電話：03-3322101轉7511

電子信箱：0641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0900836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090083603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09年度中小學發明展選拔暨展覽會」實施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09年度中小學發明展選拔暨展覽會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活動重要時程如下：

(一)教師說明研習：業於109年9月9日下午1時30分假平興國中舉行。

(二)初審：

1、對象：本市各國中小學生，分為國中組及國小組等2組。

2、109年9月30日前送完成初審線上報名以及初審作品摘要說明表檔案上傳。活動網址：<http://163.30.137.9/inventor108>。

(三)複審：

1、對象：通過初審之隊伍。



2、繳件日期：109年10月21日至10月23日將參賽實體作品、複審作品說明書，送至複審會場，109年10月27日（暫訂）複審，請詳參計畫說明。

三、本案若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平興國中教務處許燕茸主任，
電話：(03)4918239轉21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